

## 天安门请愿 山东妇女被警察毒打致死

山东潍坊青州市54岁的郑方英去年12月2日因在天安门广场打开“真善忍”横幅，喊出“法轮大法好”的心声，被一群警察扑倒，疯狂毒打，之后被关进派出所，被警察用电棍等酷刑残暴折磨到濒临死亡，才被放出。郑方英带着重伤的身体，在济南下车后爬出地道口时被一路人送回家，三天后因伤势过重去世。家人说：郑方英的内脏被打坏，整个小腹呈紫黑色，一碰就能听到“哗啦”的响声，全身伤痕累累，惨不忍睹。郑方英临终前唯一愿望是希望政府和人民了解法轮大法真相，还法轮大法清白。

## 致信“公仆”反映实情 黑龙江学员死于劳教

52岁的闫修忠因2000年3月写信给黑龙江绥化县委副书记李国福讲明法轮大法真相，两次被警察从家中非法抓走，去年3月被送进绥化劳教所，几个月后被迫害致死。

迄今为止，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达十万人以上，已证实被迫害致死人数高达354人。而据政府内部消息，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在1600人以上。江泽民的“彻底根除法轮功”俨然是实行一场对无辜百姓的残暴屠杀。中国的法轮功学员以和平方式向民众讲清真相，付出的竟是宝贵的自由与生命。

我叫褚彤，清华大学微电子所讲师，清华硕士。从95年6月

## 清华大学女讲师的铁窗生涯

清华大学微电子所讲师 褚彤

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修炼使我和我的全家身心受益，道德升华。99年10月27日，在上访无门的情况下，为了表达法轮大法是正法的心声，向政府进一句忠言，我和十几位法轮功学员在天安门城楼展示了大法横幅，因此被非法拘捕。后以所谓的“非法示威罪”被非法判刑一年零六个月（注：江泽民集团的所谓示威法实际是违宪的不准示威法）。

## 女监杂记

在我们进去之前，监狱已经事先用诽谤大法的录像给狱警和犯人洗了脑，使她们视法轮功如洪水猛兽，以为法轮功学员都是反政府或精神病一类的极端份子。所以刚到监狱时，环境非常恶劣。

监狱的管理是分等级的，我们属于严管中的严管，毫无人权、隐私，一举一动都被监视。巨大的精神压力使人喘不过气来。

各级领导、气功师、心理医生轮流找谈话，试图让我们放弃信仰。同时狱警怕我们炼功，让我们每天在筒道里坐到深夜12点甚至凌晨2点。有一天，我因为不答应当晚不炼功，被罚在筒道里坐了一夜。监狱拿来各种诽谤大法的材料给我们洗脑，让我们写体会和认识，妄图改变我们的正信。我就实事求是地写我修炼的体会，大法怎样改变了自私自利的我，使我身体健康、道德升华，做事考虑别人，与人为善。监狱领导和队长（狱警）看完我们的修

# 天地苍生

第63期 2002年1月26日

## 加拿大首都渥太华市议会顶住中国使馆压力 向法轮功学员发出特别许可

渥太华公民报2002年1月15日以“法轮功横幅引起法规辩论：市议员称，中国使馆试图运用市政法规具体细节扼杀言论自由”为题的报导，渥太华市议会交通委员会在星期三的例会上，全体一致同意特别准许法轮功学员继续在位于市中心的中国驻渥太华大使馆对面的围栏上悬挂大型抗议标语。交委会负责人蒙特称，法轮功成员两年来的和平示威从没引起交通问题，并表示市政府法规不会受某些特殊利益集团操纵而压制居民的基本自由。议员雷洁德认为“法轮功团体堪称良好秩序的楷模。”

体会，也觉得如此的话改变我们的信仰没有任何理由，况且一个人脑

子里的东西怎么改变呢？

监狱封闭了有关大法的一切消息，用各种谎言来动摇我们的正信。4月份，监管局的一个领导同我谈话：“外面的法轮功都不练了，没有人出去活动了，少数像你这样的顽固分子也都被关起来了。”我没有正面回答，只给他讲大法使我的家人受益了。

由于长时间无法炼功，体检时我的肺部又出现了阴影。我炼功之前有肺结核，炼功后就好了，历次检查，甚至刚到监狱时都没有问题。这件事充份说明了炼功的健身作用和剥夺炼功权利给修炼者身体造成的伤害。

我从未见过象中国监狱那样的堂而皇之的虚伪。2000年年底，媒体突然对女监感兴趣，不少记者来采访。于是，监狱的伙食大大改善。结果下一次探访，家属们说：“听说你们生活不错嘛……”。原来，电视里已经播出了。等记者们一走，马上伙食又恢复了原样。

春节过后，江泽民、罗干一手炮制的“焚人”惨案伴随全国范围的强制转化、表态、签名、“揭批”开始了。监狱里停了犯人的业余活动，每天全班围攻法轮功学员至深夜。有的白天也停工了，包夹法轮功的犯人可以免除劳动，如果“转化”成功，还可以得奖减刑，用这种方式来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挣分减刑是犯人们的精神支柱，这样一来，犯人们当然把怨气都发泄在我们身上。上级规定不放弃信仰到期也不释放，队长们多次暗示我可能加期。2001年2月，我被转到少管所。

（转下页）

请传阅，功德无量！

(接上页)

# 清华大学女讲师的铁窗生涯

清华大学微电子所讲师 褚彤

监狱里还痛苦。

“转化”之后，我没有一天

## 残酷的“转化”

在去少管所的路上，送我的队长说少管所8个法轮功学员都“转化”了。我觉得不可思议，无论是谁，一朝得闻佛法，真正修炼、受益过，不可能不知道大法好。那种发自内心的觉醒与净化是人世的任何东西都做不到的，虽然在残酷的迫害下会有人说违心话，但有谁会真正改变呢？

后来得知，“转化”之前，虞培玲6天6夜不让睡觉；杨凤霞被犯人们搬着脚，强迫往师父的法像上踩，所长金花还准备杨凤霞再不转化，就找精神病院的人来摧残她；李红雁因为炼功被戴上头盔、束带；穆春艳被班里的犯人围攻到早上3、4点钟；还有一个60岁的老太太写了所谓的转化书后想反悔，全班跟着一起罚站。反正是一天不放弃真善忍，就一天没有好日子过，也不让家里人接见。

我想我的刑期也不长了，儿子还小，一时觉得在这种环境中被迫害下去毫无意义。于是就给自己找了个台阶，接受了她们的欺骗。我本想玩玩文字游戏，出去就完了（当时离刑期到期还有2个月）。可是不行，“认罪”之后要“揭批”，为了检验我们是否真的“转化”了，请了一批批社会人士来考查“转化”成果，还要表演节目、上电视、转化别人、揭发检举……那时我所有的努力都变成了伪装自己，不让别人看出我心里还相信大法，以阻止对我的进一步洗脑和迫害，从而能守住心中崇高的绝不会真正放弃的信仰。

因为我的刑期马上就要到了，为了表示政策的“宽大”，我被树为“转化典型”，提前28天释放。出来前三天，公安找了我三次，威逼利诱我监视和出卖我爱人和朋友，说如果不合作，随时都可以把我丈夫抓走。3月28日释放那天，监狱背着我，请了电台和电视台的记者来采访（我已经表示过不愿上电视），当时我的家人已在监狱的大门外等着，听说有记者采访，就没有进来。而当时我心里想的就是出去后又可以看到《转法轮》，可以炼功了。就这样，在一时的错念中，我在自己修炼的历史上留下了奇耻大辱。

## “转化”后的悲哀和耻辱

然而，出来之后两天，当我重新拿起《转法轮》，才知道自己大错特错了！我背离了我用生命追求的“真、善、忍”大法，毁了自己，也害了受我的谎言欺骗的人们。

我心中的痛悔和恐惧是无法用语言形容的。而同时，公安还在找我，监狱还想进一步利用我。我觉得我的心已经在地狱中了。每天从噩梦中醒来，心上都像压了千斤巨石，心中充满悔恨。这是我修炼以来最难过的日子，比在

好日子过，心情沉重，神思恍惚。

父亲看我经常叹气，劝我说：“别老那么沉重了，虽然错了，改了还有机会，乐观一点。”刚开始时，我连家门都不敢出，带孩子、家务、做饭都做不好，几乎不能自理。爱人问我：“怎么从监狱出来象变了个人？你以前不这样的。”

三岁的儿子看着我，天真地问：“妈妈，你怎么不会笑呢？你是木头做的吗？”我的心在流血。

2001年5月，我在明慧网上发表了“严正声明”，重新开始修炼，从此流离失所。

## 深深体会滕春燕的处境

我在监狱被非法关押期间，和女监的宣传队一起排练过节目，还参加过演出。这就是“快乐的监狱生活”。一次，我和犯人们开玩笑，问她们：“在监狱里是不是比起流落街头、饿死冻死还要好些？”犯人们都说：“宁可饿死冻死，也不愿坐牢，这里没有自由！”

是的，人生最大的痛苦莫过于失去自由，人最宝贵的就是自由，甚于生命。而自由包括人身自由，信仰自由，思想自由、意志和言论自由。

监狱靠封闭、株连、不准睡觉、剥夺基本生活需求、洗脑、威逼和欺骗来折磨人，而在精神和心理上受到的多重摧残和压力比肉体折磨更甚。其目的就是要摧毁一个人的意志。身体上的伤痛还会愈合，而当一个人从被长期思想折磨的状态中清醒过来，明白自己所犯的错误时，那种痛彻骨髓的后悔和耻辱感是什么都弥补不了的。

我之所以在这里回顾这些，是想让全世界善良的人们明白，江泽民政府对法轮功修炼者实行的“转化”，是比监禁、酷刑甚至死亡更为残酷的迫害，希望全世界能帮助制止这场发生在中国的罪恶。

滕女士是美国永久居民，有自己热爱的事业和朋友，却被关在与家远隔重洋的监狱里。即使真的生活舒适，一年半的时间里不能和亲朋团聚，不能得到外界的消息，这本身就是莫大的痛苦了。而滕女士在痛苦之中，还要强颜欢笑，在媒体记者面前表示自己如何地快乐，个中滋味，想必明白人都能体会。她因为自己的正义之举，因为帮助中国受迫害的善良人，被江泽民政府剥夺了自由、亲人、事业、信仰以至一个正常人的思维——认为监狱“快乐”，她所遭到的难以想象的迫害和目前的悲惨处境从“快乐”二字已经可想而知了。

我深刻地体会到她目前的处境和将来的某一天她将对的痛悔。在这里，我强烈呼吁善良的人们加紧营救滕春燕女士。

(节选自明慧网<http://minghui.ca>)

请传阅，功德无量！